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文件

攀仁府〔2022〕146号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全民健身实施 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省市驻区各单位，各企事业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攀枝花市仁和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30日



攀枝花市仁和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为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构建更高水平的仁和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依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的通知》（川府发〔2022〕6号）和《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的通知》（攀府发〔2022〕15号）精神，结合仁和区实际，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坚持以“办人民满意的体育”为目标，围绕健康中国、健康四川、健康攀枝花和体育强市、强区建设，深入实施四川体育“123456”发展战略和市委“一三三三”总体发展战略、区委“一二三五六”总体工作思路，打造建设绿色活力和谐现代化城区，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我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场地设施建设持续加强，健身组织活力充分彰显，赛事活动全域化推进，科学健身服务常态化开展，人民群众健身热情进一步提高。经常性体育锻炼人口比例达42%，人均体育场地

面积达 2.6 平方米，《国民体质测定标准》测验合格以上人数比例达到 91.5%，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体育健身设施 15 分钟健身圈实现全覆盖，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4 人，发展群众体育引领员 1200 人，新建社区体育设施覆盖率达 100%。

三、主要任务

（一）实施场地设施补短板工程。

1.三级全民健身设施体系完善。区级升级改造体育场地、体育设施，建设 1 个体育公园。各乡镇（街道）至少新建或改建 1 个健身中心或多功能运动场，面积不低于 2000 平方米。各村（社区）至少新建或改建一个多功能运动场。到 2025 年，全区新建或改建 1 个与人口规模相适应的体育公园、14 个乡镇健身中心、多功能健身休闲小广场、健身步道等各类全民健身设施。

2.加快建设“三大球”场地设施。力争新建银泰商城楼顶五人制足球场 1 个，仁和镇莲花村八人制足球场 1 个，五十一全民健身活动中心足球场 1 个、篮球场 1 个，新建弯庄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篮球场 1 个、羽毛球（气排球）场 2 个。结合全区学校布局调整，按照《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规划建设要求，新建改扩建 4 所学校“三大球”场地设施。依托水中央湿地体育公园、仁和普达网球中心，建设 5 个小型多样、简易便民的“三大球”全民健身活动场地。

3.居住区健身场地设施配套提升。新建居住区要严格按照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 0.1 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 0.3 平方米的标准配建小区全民健身设施。支持房地产开发企业结合新建小区实际和应急避险需求配建健身场馆等设施，并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不得挪用或侵占。既有居住区无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或现有居住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未达到规划建设指标要求的，需紧密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统筹建设居住区健身设施。

4.因地制宜建设健身场地设施。在保障安全、合法利用的前提下，合理盘活利用公园绿地、闲置厂房、旧住宅区、社区空闲地、城市“金角银边”地块、城中村改造的土地、仓库、棚改腾退地、城市路桥附属用地、建筑屋顶、地下室等空间资源，以及可复合利用的城市文化娱乐、养老、教育、商业等设施资源，因地制宜拓展简易实用、便民利民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依托仁和区独特的山水湖林资源，因地制宜开发登山步道、骑行绿道、山地自行车道、露营营地等户外健身配套设施。

5.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开放服务增效。按照《攀枝花市全民健身路径管理办法》要求，划分责任主体，明确职能职责，落实维护维修经费。完善财政补助政策，每年补助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项目 2 个以上。优化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

放绩效管理方式，加强开放使用评估督导，加大场馆向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开放的绩效考核力度，不断提升场馆使用效率。

（二）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1.参加省级以上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积极组队参加四川省第十四届运动会、四川省第十六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四川省全民健身运动会暨社区运动会、四川省川籍农民工运动会等综合性运动会和四川省“三大球”城市联赛、攀枝花市“三大球”城市联赛等赛事活动。

2.举办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举办攀枝花市仁和区冬季职工运动会，打造3种以上不同类型，符合实际的群众体育赛事活动，每种赛事活动每年举办1次，乡镇（街道）每年举办2次以上，村（社区）每年举办1次以上。深入贯彻落实《攀枝花市“三大球”振兴工作方案》，大力发展“三大球”运动，举办仁和区“三大球”活动赛事。

3.培育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品牌。持续开展“全民健身日”“欢乐阳光节”“百城千乡万村·社区”等系列活动，组织元旦越野赛和元宵、重阳登山等主题活动。大力发展太极拳（剑）、健身气功、篮球、射箭等传统优势体育项目。依托仁和区得天独厚的山水自然特色资源，开发登山运动、山地户外运动、篮球运动、羽毛球运动等特色精品体育赛事活动，逐步形成“一区多品”的群众体育赛事活动新格局。

4.大力推进重点人群健身。全面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开展青少年科学健身指导，完善青少年近视、肥胖等问题的运动干预体系。在公共体育场地配备适合青少年儿童锻炼的设备设施。提升健身设施适老化程度，推广适合老年人的体育健身休闲项目，开展适合老年人的赛事活动。大力推广工间操、广播体操。支持开展各类残疾人体育赛事，开展残疾人康复健身活动。做好我区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推广传承工作，组织开展适合农村、农民、妇女等人群的体育赛事活动。

（三）强化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建设。建立健全全民健身工作部门联席机制。推进体育总会和单项体育协会向乡镇（街道）、村（社区）延伸覆盖，构建覆盖仁和城镇和乡村规范有序、富有活力的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鼓励社会体育组织承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开展健身技能培训，将运动项目推广普及作为单项体育协会、辅导站点的主要评价指标。依托区公共体育场馆资源，给予队伍稳定、组织活跃、专业素质高的全民健身社会组织场地支持，激发开展健身活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加强群众体育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区社会体育指导员和群众体育引领员培训体系和激励机制，推进社会体育指导员、群众体育引领员队伍建设，到 2025 年，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4 人，发展群众体育引领员 1200 人。

（四）持续提升科学健身服务水平。推广普及全民健身科学知识。每年在机关、企事业单位、乡镇、村、社区、学校等组织开展“科学健身大讲堂”3次以上，实施“上门送健身服务”。依托各体育单项协会开展科学健身技能公益性培训，推广普及科学健身方法，拓展服务渠道，丰富服务载体。广泛利用各类媒体，宣传普及科学健身知识，讲好群众健身故事，加大公益广告创作和投放力度，弘扬体育精神。落实国民体质监测、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制度，常态化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试，定期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

（五）提升全民健身智慧化工程。加快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智能化建设。在仁和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配建智能健身器材，智能管理系统。支持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制造、云转播、VR（虚拟实景技术）、AR（虚拟、现实之间互动技术）等高新技术在体育场地设施中的应用。推进智慧健身路径、智慧健走步道、智慧体育场馆建设，构建体育健身智能生态。搭建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发布全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电子地图，加强健身场地间的资源整合、数据共享、互联互通。提升场馆预定、健身指导、运动分析、体质监测、交流互动、赛事参与、经营统计等综合服务水平，为群众提供更加便利、科学、安全、灵活的健身场地设施。利用大数据技术分析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健身场地设施利用率，

进行运动健身效果综合评价，提高全民健身指导水平和全民健身设施监管效率。

（六）积极营造全民健身良好氛围。实现群众体育活动铺天盖地、群众健身组织遍布城乡、群众健身意识广泛普及，树立人人爱健身、会健身、勤健身的良好社会风尚，健身意识深入群众心中。通过新闻媒介、新媒体等宣传报道群众身边的健身故事，传播正能量，形成积极向上、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向参加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测验和体育运动水平达标者颁发荣誉证书和徽章。加强各级各类全民健身交流活动，通过赛事活动交流平台，增进友谊，提高竞技水平，促进体育文化交流发展。

（七）创新推动全民健身融合发展。

1.深化体教融合。积极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提高体育在教育全过程中比重。支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进体育专业人才和机构为学校体育课外训练和竞赛提供指导。鼓励在体育竞训基地、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和户外运动营地等场所开展青少年研学活动。

2.推动体卫融合。积极探索建立体育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运动促进健康模式。组织全科医生、社区医生参加“运动促进健康”技术培训，分级推进体卫融合服务机构开展工作，推广针对常见慢性病、运动风险、运动损伤的运动干预项目和方法。

3.促进体旅融合。加强全区户外运动的科学规划和布局，建设以山地户外为主题的健身休闲营地。以公路、景区、景点为主线，打造国家登山健身步道赛事、自行车、徒步等户外运动品牌赛事。以迤沙拉金沙江大峡谷、营盘山、万宝营森林公园、普达国际康养度假区资源为平台，打造登山、穿越、户外等户外运动品牌赛事。打造一批体育旅游示范基地，精品线路和精品赛事。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党对全民健身工作的全面领导，发挥区委、区政府对全民健身工作的主导作用，推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区政府将全民健身事业纳入本级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定全民健身实施方案，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完善多元投入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建设。

（二）完善人才支撑体系。鼓励多方投入、参与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和群众体育引领员的教育培训。支持退役运动员接受再就业培训，落实好省优秀退役运动员担任学校体育教师、教练员有关政策，充分发挥其特长。支持企业通过职业辅导等方式接受退役运动员从事体育有关工作。鼓励乡镇（街道）、村（社区）设立公益性岗位，吸纳退役运动员、社会体育指导员指导开展群众健身活动。积极探索对群众体育引领员、公益和职业社会体育指导员的激励机制，激发社

会体育指导员参与全民健身事业的积极性。

（三）抓实赛事活动安全。加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安全隐患排查，配置急救设施，确保各类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开放服务符合防疫、应急、疏散、消防安全标准。建立健全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安全防范应急保障机制，完善运动项目办赛指南和参赛指引，制定赛事活动“四案一报告”，统筹赛事活动举办和疫情防控工作，推动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安全有序规范，实现人民群众科学健身、安全健身。

（四）开展计划绩效评估。区教体局要在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实施中期、末期开展绩效评估，根据评估情况调整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区教体局要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单位）对各乡镇（街道）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和督查指导，及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确保 2025 年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的目标任务保质保量完成。